美西维业化工集团种本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电化分公司

#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木能源发展有限公 司电化分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二、万农物产生情况及治主潜戍

企业名称: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电化分公司 2024年1月

1082100122

#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电化分公司 自行监测方案

##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电化分公司									
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兰炭产业特色园区									
法人代表	张宪军									
联系人	王伟	联系方式	18891231880							
所属行业	无机盐制造	生产周期	24 小时连续							
自行监测	自动监测+手工监测+委托监测。									
开展方式	同时安排专人专职队监测数据进行记录、整理、统计和分析,									
7,7,2,7	公司对监测结果的	真实性、准确性、完	完整性负责。							

### 二、污染物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

项目	污染源	处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石灰石输送和筛分	设集尘罩、袋式除尘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石灰窑煅烧烟气	煅烧烟气采用布袋除尘后经 53m 排气筒排放。
	兰炭烘干烟气	烘干烟气布袋除尘后经 20m 排气筒排放。
废气	石灰和兰炭筛分、 破碎	采用袋式除尘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电石炉烟气及出炉 废气	电石炉气经旋风冷却分离后再进入高温过滤器净化,净化后的电石炉尾气厂区自用。 电石出炉粉尘采取集尘罩、布袋除尘后经 17.5m 排气筒排放。
	清净下水	循环冷却水系统和脱盐水站的排水,用于冲厕和浇 洒道路。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经化粪池后进入电厂分公司生化处理。
	初期雨水	在原料堆场区设初期雨水收集系统。
固废	石灰粉尘	综合利用

项目	污染源	处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焦炭粉尘	部分做兰炭烘干燃料,部分做建材,综合利用。
	电石炉尘	综合利用
	石灰窑灰渣	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送工业园区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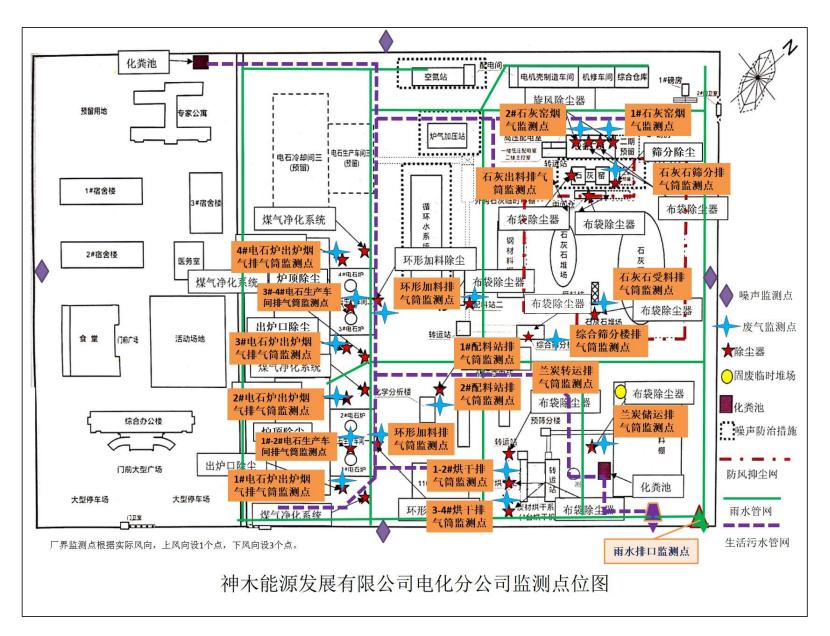
# 三、监测点位及项目

一、

生产单元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排口编号	备注
	石灰石受料排气筒	颗粒物	DA001	一般排放口
	综合筛分楼排气筒	颗粒物	DA 0 0 2	一般排放口
	1#石灰窑烟气排气 筒	二氧化硫,颗粒 物,氮氧化物	DA003	主要排放口
	2#石灰窑烟气排气 筒	氮氧化物,颗粒 物,二氧化硫	DA 0 0 4	主要排放口
	石灰石筛分排气筒	颗粒物	DA005	一般排放口
     电石生产	兰炭储运排气筒	颗粒物	DA006	一般排放口
电4 生/  	1-2#烘干排放口	二氧化硫,氮氧 化物,颗粒物	DA007	主要排放口
	3-4#烘干排气筒	二氧化硫,颗粒 物,氮氧化物	DA008	主要排放口
	1#配料站排气筒	颗粒物	DA009	一般排放口
	2#配料站排气筒	颗粒物	DA 010	一般排放口
	1-2#环形加料排气 筒	颗粒物	DA011	一般排放口
	3-4#环形加料排气 筒	颗粒物	DA 012	一般排放口

生产单元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排口编号	备注				
	1#电石炉出炉烟气 排气筒	颗粒物	DA013	一般排放口				
	2#电石炉出炉烟气 排气筒	颗粒物	DA014	一般排放口				
	1#-2#电石炉生产粉 尘排气筒	颗粒物	DA015	一般排放口				
	3#电石炉出炉烟气 排放筒	颗粒物	DA016	一般排放口				
	4#电石炉出炉烟气 排放筒	颗粒物	DA017	一般排放口				
	石灰窑出料排气筒	颗粒物	DA018	一般排放口				
	3#-4#电石炉生产粉 尘排气筒	颗粒物	DA021	一般排放口				
	兰炭转运排气筒	颗粒物	DA029	一般排放口				
全厂	雨水排放口(全厂)	悬浮物、总氮 (以N计)、化 学需氧量、石油 类	YS001					
	厂界 (上风向1个点,下 风向3个点)	颗粒物、二氧化 硫、氮氧化物、 一氧化碳	/	监测点位根据 实际风向确定				
	厂界东	噪声 (L <sub>d</sub> 、L <sub>n</sub> )	/					
全厂	厂界南	噪声 (L <sub>d</sub> 、L <sub>n</sub> )	/					
	厂界西	噪声 (L <sub>d</sub> 、L <sub>n</sub> )	/					
	厂界北	噪声 (La、Ln)	/					
点位示意图(如下)								

点位不意图 (如下)



# 四、监测项目及频次

类别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监测 方式	手工监测采 样方法及个 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监测设备	执行标准
		悬浮物	/	手工	混合采样 至 少3个混合 样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依托委托单位	/
废	五七批社口	氨 氮(NH3-N)	/	手工	混合采样 至 少3个混合 样	<b>补充相归均口收测</b>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 光度法 HJ 666-2013	依托委托单位	/
水	雨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	/	手工	混合采样 至 少3个混合 样	排放期间按日监测 -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依托委托单位	/
		石油类	/	手工	混合采样 至 少3个混合 样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光度 法 GB/T 16488-1996	依托委托单位	/
	石灰石受料 排气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综合筛分楼 排气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废		二氧化硫	850mg/Nm3	自动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自动故障时段采用手工监测,至少4小时1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在线监 测设施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 9078-1996
气	1#石灰窑烟 气排气筒	颗粒物	200mg/Nm3	自动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在线监测设施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 9078-1996
		氮氧化物	240mg/Nm3	自动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在线监 测设施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2#石灰窑烟 气排气筒	氮氧化物	240mg/Nm3	自动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自动故障时段采用手工监测,至少4小时1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在线监测设施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类别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监测 方式	手工监测采 样方法及个 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监测设备	执行标准
		颗粒物	200mg/Nm3	自动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在线监测设施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 9078-1996
		二氧化硫	850mg/Nm3	自动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在线监测设施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 9078-1996
	石灰石筛分 排气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兰炭储运排 气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二氧化硫	850mg/Nm3	自动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自动故障时段采用手工监测,至少4小时1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在线监 测设施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 9078-1996
	1-2#烘干排 放口	氮氧化物	240mg/Nm3	自动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在线监测设施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颗粒物	200mg/Nm3	自动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在线监 测设施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 9078-1996
		二氧化硫	850mg/Nm3	自动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在线监 测设施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 9078-1996
	3-4#烘干排 气筒	颗粒物	200mg/Nm3	自动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自动故障时段采用手工监测,至少4小时1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在线监 测设施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 9078-1996
		氮氧化物	240mg/Nm3	自动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在线监 测设施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1#配料站排 气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2#配料站排 气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类别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监测 方式	手工监测采 样方法及个 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监测设备	执行标准
	1-2#环形加 料排气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3-4#环形加 料排气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1#电石炉出 炉烟气排气 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2#电石炉出 炉烟气排气 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1#-2#电石 炉生产粉尘 排气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3#电石炉出 炉烟气排放 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电石炉出 炉烟气排放 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3#-4#电石 炉生产粉尘 排气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兰炭转运排 气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 委托 単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石灰窑出料 排气筒	颗粒物	120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托 委托 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类别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监测 方式	手工监测采 样方法及个 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监测设备	执行标准
		颗粒物	1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 次/半年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二氧化硫	0.4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 次/半年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 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厂界	氮氧化物	0.12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 次/半年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 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一氧化碳	/mg/Nm3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 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色 散红外吸收法 HJ/T 44-1999	依托委 托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厂界	噪声	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手工	昼间;夜间各 进行监测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依托委 托单位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 III类
噪		噪声		手工	昼间;夜间各 进行监测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依托委 托单位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 III类
声		噪声		手工	昼间;夜间各 进行监测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依托委 托单位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 III类
		噪声		手工	昼间;夜间各 进行监测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依托委 托单位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 III类

#### 五、监测质量控制

- 1. 按照监测方法和技术规范的要求开展监测活动。
- 2. 自行监测仪器和设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把好手工监测仪器的质量关,所有监测仪器、量具、标准气体均经过质检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仪器和设备定期维护保养和校对,确保完好正常。监测仪器和设备使用前认真检查监测设备、仪器各部件完好,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监测数据准确。每次使用完监测仪器和设备,保持仪器和设备清洁干净,并妥善保管。
- 3. 对委托的检(监)测机构的资质进行确认,对监测机构的人员、监测设施和环境、技术能力等方面进行审核。
- 4. 监测技术方案、样品采集、分析、样品留存、相关记录的保存等监测的各个环节均依托被委托的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
- 5. 坚决贯彻落实环保部门有关规定,积极与环保部门联系,获 取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

### 六、信息记录及报告

- 1、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手工监测记录要记录采样日期、样品数量、采样方法、采样人姓名、排放口编码、废水类型、水温、出口流量、污染因子、出口浓度、许可排放浓度限值、测定方法、是否超标,若监测结果超标,应说明超标原因。
- 2、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手工监测记录要记录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数量、各点位样品数量、采样方法、采样人姓名、无组织排 放编码、污染因子、采样点位、监测浓度、许可排放浓度限值、测定 方法、是否超标,若监测结果超标,应说明超标原因。
  - 3、手工监测记录。

- 4、信息记录由专人整理,以电子和纸质形式分别记录,严格按照监测频次进行整理和记录。
- 5、监测数据记录按监测时间建立电子文件,内含所有监测信息, 纸质记录数据要保留原件,所有文件和资料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年。
- 6、按要求编写自行监测年度报告,年度报告至少应包含以下内容: a) 监测方案的调整变化情况及变更原因; b) 企业及各主要生产设施(至少涵盖废气主要污染源相关生产设施)全年运行天数,各监测点、各监测指标全年监测次数、超标情况、浓度分布情况; c) 按要求开展的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状况监测结果; d) 自行监测开展的其他情况说明; e) 排污单位实现达标排放所采取的主要措施。
- 7、编写相关应急报告,若监测结果出现超标的,应加密监测,并检查超标原因。短期内无法实现稳定达标排放的,应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提交事故分析报告,说明事故发生的原因,采取减轻或防止污染的措施,以及今后的预防及改进措施等;若因发生事故或者其他突发事件,排放的污水可能危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的,应当立即采取措施消除危害,并及时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等有关部门报告。

## 七、信息公开

1、公布方式

自行监测数据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进行公示。网址:

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txxgkContent&dataid=77c789d5b238423f945f42400b96cd6f

### (二) 公布内容

- 1、基础信息: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
- 2、排污信息: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
  - 3、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5、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 6、未开展自行监测的原因;
  - 7、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 8、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三) 公布时限

- 1、企业基础信息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一经审核备案,一年内不得更改;
  - 2、手工监测数据根据监测频次按时;
- 3、自动监测数据实时公布,废气自动监测设备产生的数据为时均值;
  - 4、每年1月15日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